



通函

MSSB/SAN\_02/2018

2018年2月21日

致金錢服務經營者的通函

打擊洗錢/恐怖分子資金籌集

就聯合國制裁及早發出警示

聯合國安全理事會（聯合國安理會）制裁委員會分別於2018年2月14日及15日修訂其制裁名單，詳情如下：

- (a) 針對伊斯蘭國（達伊沙）和基地組織掌管制裁制度的制裁委員會於2018年2月14日修訂了制裁名單上<sup>註1</sup>一名個人的資料，詳情請參閱聯合國安理會發出的相關新聞稿，網址為：<http://www.un.org/press/en/2018/sc13210.doc.htm>；以及
- (b) 針對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掌管制裁制度的制裁委員會於2018年2月15日修訂了制裁名單上<sup>註1</sup>一名個人的資料，詳情請參閱聯合國安理會發出的相關新聞稿，網址為：<http://www.un.org/press/en/2018/sc13211.doc.htm>。

金錢服務經營者應更新本身的篩查資料庫，收納上述由聯合國安理會制裁委員會作出的變更，以便就制裁篩查客戶及付款。現提醒金錢服務經營者參閱香港海關（海關）於2018年2月7日就聯合國制裁發出的通函<sup>註2</sup>，內容關於海關預期金錢服務經營者如何因應聯合國安理會所施加的制裁採取行動。

如就本通函內容有任何疑問，請致電 2707 7819 與本科聯絡。

香港海關  
金錢服務監理科

完

<sup>註1</sup>當經更新的聯合國安理會制裁名單隨後根據《聯合國(反恐怖主義措施)條例》(第575章)或根據《聯合國制裁條例》(第537章)訂立的相關規例在憲報刊登時，亦會提示金錢服務經營者。金錢服務監理科的網站亦會更新，加入有關憲報公告的超連結，以供參閱。

<sup>註2</sup>有關聯合國制裁的通函可在金錢服務監理科的網站查閱，網址為：[https://eservices.customs.gov.hk/MSOS/common/circulars?request\\_locale=zh\\_TW](https://eservices.customs.gov.hk/MSOS/common/circulars?request_locale=zh_TW)。